**投标保密承诺函**

**致：中国核电工程有限公司/北京国科军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为R2项目第四批门、电动盖板设备及服务采购的招标文件（招标编号：QT021WXR970C11506BD/GKZH-21181ZH345），我公司（投标人名称和地址）在此做出以下郑重承诺：

1.我方从你方获得的所有文件、数据和其它资料仅限用于准备和提交投标文件，以响应投标须知的要求。

2.由你方直接或间接提供的与投标须知相关的任何文档、数据和其它资料应严格保密，无论该信息是投标前提供的、投标过程中提供的，还是投标结束后提供的，均不会泄露给任何第三方。涉及内部文件的信息严禁通过互联网及与其相连接的公共信息网络中存储、传输和处理。

3.如存在为准备投标文件的目的，需要将你方提供给的相关文件、数据和其它资料提交给中国境内分包商的情况，我方将书面通告你方，并与分包商签订不低于本协议内容要求的保密协议。

4.我方承诺，对于你方提供的任何技术文件、数据和其它资料，不向任何中国境外的第三方提供或者泄露相关信息。对于因我方向境外第三方提供任何技术文件、资料和保密信息而导致的侵权责任由我方承担，我方承诺将承担由此造成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第三方提出的赔偿费用、你方提出的诉讼费用及造成的其它额外费用等。

5.由于我方需要，通过你方从第三方可能获得某些敏感文件、数据和资料，比如接口数据等，在此之前，我方应直接与第三方签订不低于本协议内容要求的保密承诺或协议。此外，如有要求，我方应向你方或者第三方交还这些敏感资料。

6.我方承诺，若我方未中标，应在收到招标结果通知书后7日内向你方归还或销毁在投标阶段获得的所有文件、数据和其他资料。

投标人（公章）：